

實踐大學高雄校區 106 學年度日間部轉系申請注意事項

106 年 2 月 21 日教務會議通過

一、法規及定義：

1. 本注意事項係依照本校學則第 28 條及學生轉系辦法訂定。
2. 本注意事項所稱「轉系」，係指本校相同學制之學生於校內（包含不同校區間）各系、系內各組、學位學程間之轉入及轉出。

二、申請日期：106年3月13(一)起至3月22日(三)，時間8:30-17:00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申請地點：

1. 高雄校區日間部申請學生，於高雄校區註冊課務二組辦理。
2. 高雄校區進修部申請學生，於推廣教育部高雄中心辦理。
3. 台北校本部申請學生，於台北校本部註冊課務一組辦理。

四、申請資格：

1. 修畢一年級課程即將升二年級者，可申請轉入任何學系(組)二年級就讀。
2. 修畢二年級課程即將升三年級者，限申請轉入性質相近之學系(組)三年級或降轉至任何學系(組)二年級就讀；修畢三年級課程即將升四年級具特殊原因者，可申請降轉性質相近之學系(組)三年級就讀。
3. 不同學制、修業未滿一年者、四年級肄業生、延修生、休學生尚在休學期間者、曾經轉系學生、招生簡章明定錄取後不得轉系者不得申請。
4. 轉學生必須在本校就讀一學年後，始可轉系。
5. 大學個人申請入學之離島保送生，依據「離島地區學生保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法」第十條規定，不得申請轉系，但有特殊情況報經原保送之地方政府同意者，不在此限。
6. 大陸地區學生限申請轉入以下核准招收大陸地區學生之學系(組)，但不得申請降轉。
 - (1) 二年級：除電腦動畫學士學位學程外，均可申請。
 - (2) 三年級：除應用日文學系外，均可申請。
7. 高雄校區原住民專班學生，就讀期間不得申請轉系。若情況特殊，經教務會議通過者不在此限。

五、跨部轉系操行及學業成績標準特別說明：

跨部轉系者，其操行與學業成績，應符合如下標準，始得提出申請。惟各學系(組)所自訂之成績標準，如高於下列標準，則依各學系(組)規定辦理之：

1. 日間部學生申請轉系至進修部者，每學期之操行成績需達七十分以上、學業成績平均需達六十五分以上。
2. 進修部學生申請轉系至日間部者，每學期之操行成績需達七十五分以上、學業成績平均需達七十五分以上，一學期學業成績為全班前百分之二十。

六、申請方式及流程作業：

1. 依規定時間參加各系辦理之說明會。
2. 申請表3月13日(一)起可於教務處註冊課務二組領取，或於網站下載自行列印。
3. 於3月22日(三)17:00前繳交【申請表】及【歷年成績單1份】(1年級學生請繳交105-1單學期成績單，進修部學生成績單需附加排名及百分比)。

- 4.依規定時間至各學系辦公室參加甄試。
- 5.於5月3日(三)上網查閱榜單及學分抵免作業說明會。
- 6.作業流程表：

辦理 順序	辦理項目	辦理時間	備註
1	各學系辦理說明會	3月13日(一)至3月17日(五)	至各學系指定時間、地點參加
2	繳交申請表等相關文件	3月13日(一)至3月22日(三)	可至教務處註冊課務二組領取,或自行至網站下載列印
3	轉系甄試	4月10日(一)至4月12日(三)	各學系指定時間、地點參加
4	公告錄取名單	5月3日(三)	於校網頁最新消息及註冊課務二組網頁公告
5	轉系生抵免作業說明會	5月5日(五)	依校網頁最新消息及註冊課務二組網頁公告指定時間、地點參加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- 1.為使轉系生了解擬轉入之學系，申請轉系之學生須在表列時間至規定地點，聽取系主任說明，未參加說明會或未以電話洽詢者，學系有權取消錄取資格。
- 2.登記截止後，不得申請更改，申請以一個志願為限。
- 3.未滿20歲之申請者，需檢附法定代理人之書面同意書。
- 4.學生參加轉系考試必須攜帶學生證，否則不准參加考試。
- 5.核准轉系之學生名單以5月3日(三)公告為主，但學期學業成績或操行成績不及格，達到勒令退學標準者，取消其轉系資格。
- 6.申請經核准後不得放棄或再次申請轉系；請審慎思考再提交申請書。
- 7.轉系生於106學年度第一學期選課作業前，應依公告規定時間辦理抵免學分申請及確認。

實踐大學高雄日間部 106 學年度

各學系【轉系】說明會及甄試日期校區、時間、地點、考試方式資料表

系別	說明會時間	甄選方式	面試時間	說明會及面試地點	預計錄取人數	備註
國際貿易學系	3 月 13 日(一) 13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0 日(一) 13 時 10 分	國貿系辦公室 (I301)	二年級 8 人 三年級 8 人	無不及格科目。
國際企業管理學系	3 月 13 日(一) 12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0 日(一) 12 時 10 分	國企系辦公室 (I401)	二年級 8 人 三年級 8 人	前一學期操行平均 75 分以上。
會計暨稅務學系	3 月 15 日(三) 12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2 日(三) 12 時 10 分	會計系辦公室 (I305)	二年級 8 人 三年級 8 人	附加資格由本學系訂定辦法，於說明會時公布。
金融管理學系	3 月 16 日(四) 13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0 日(一) 12 時 10 分	金融系辦公室 (F203)	二年級 8 人 三年級 8 人	日間部學生前一學期操行 70 分以上。
行銷管理學系	3 月 14 日(二) 12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2 日(三) 12 時 10 分	行銷系辦公室 (I405)	二年級 8 人 三年級 8 人	操行及學業成績皆在 75 分以上。
資訊管理學系	3 月 16 日(四) 11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2 日(三) 11 時 10 分	資管系辦公室 (J304)	二年級 8 人 三年級 8 人	附加資格於說明會公布，未參加者取消錄取資格。
資訊模擬與設計學系	3 月 13 日(一) 12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0 日(一) 12 時 10 分	資設系辦公室 (J103)	二年級 8 人 三年級 8 人	無不及格科目
資訊科技與通訊學系	3 月 16 日(四) 12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0 日(一) 12 時 10 分	資通系辦公室 (J105)	二年級 8 人 三年級 8 人	無不及格科目
電腦動畫學士學位學程	3 月 13 日(一) 12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0 日(一) 12 時 10 分	電腦動畫學士學程 辦公室(C405)	二年級 1 人 三年級 0 人	1. 作品集面試(必備) 2. 素描考試
服飾設計與經營學系	3 月 15 日(三) 12 時 30 分	面試	4 月 12 日(三) 12 時 30 分	服經系攝影棚 (C306)	二年級 5 人 三年級 1 人	1. 前一學期成績無不及格科目。 2. 請準備作品集面試。
時尚設計學系	3 月 14 日(二) 12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1 日(二) 12 時 10 分	時尚系辦公室 (C408)	二年級 2 人 三年級 2 人	1. 前一學期操行 70 分以上。 2. 請準備作品集面試。
觀光管理學系	3 月 14 日(二) 12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1 日(二) 12 時 40 分	觀光系辦公室 (F503)	二年級 8 人 三年級 8 人	1. 日間部學生每學期操行成績 75 分以上、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。 2. 通識英文應外系 65 分以上，其他科系 70 分以上。
休閒產業管理學系	3 月 15 日(三) 12 時 10 分	面試	4 月 12 日(三) 12 時 10 分	休產系辦公室 (F403)	二年級 3 人 三年級 6 人	1. 日間部學生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。 2. 三年級需至業界完成 6-8 個月實習。
應用英語學系	3 月 15 日(三) 12 時 40 分	面試	4 月 12 日(三) 12 時 40 分	應英系辦公室 (C402)	二年級 8 人 三年級 8 人	前一學期操行 70 分以上。
應用中文學系	3 月 13 日(一) 12 時 20 分	面試	4 月 10 日(一) 12 時 20 分	應中系辦公室 (C301-A)	二年級 2 人 三年級 8 人	
應用日文學系	3 月 15 日(三) 14 時 00 分	面試	4 月 12 日(三) 14 時 00 分	應日系辦公室 (C301-B)	二年級 5 人 三年級 6 人	1. 操行平均 80 分以上。 2. 日間部學生前一年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，前一年學業成績平均未達 70 分者，請攜帶日語能力檢定 N4 或其相等的認定書正本，查驗後歸還。 3. 需修習校外實習學分。

實踐大學 106 學年度轉系申請表

一、申請資料

申請日期 106 年 3 月 日

學 號	姓 名	請勾選入學身份別	
		☐ 大學個人申請入學離島保送生 ☐ 原民專班學生 ☐ 大陸地區學生 ☐ 非以上入學身份別	
原就讀校區學系(組)別、年級、班別		擬轉入校區、學系(組)別、年級	
高雄校區 ☐ 日間部 ☐ 進修部 _____學系_____年級		☐ 台北校本部日間部 ☐ 高雄校區日間部 ☐ 台北校本部進修部 ☐ 高雄校區進修部 _____學系_____年級 ☐ 降轉(非降轉勿選)	
學生簽章		原就讀學系主任簽核 (請簽核同意轉出否)	
家用電話_____ 手機_____	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日期_____	
*說明： 1. 請在原就讀校區註冊註冊課務組領取申請表，並填妥各項資料。 2. 申請表須經 <u>原就讀學系主任簽章及勾選同意否</u> ，且附交 <u>法定代理人同意書</u> (如下)及 <u>歷年成績單</u> 1份(一年級學生可交單學期成績單，進修部學生成績單請附加排名及百分比)，方得辦理申請手續。 3. <u>本申請表請於 106 年 3 月 22 日 17:00(含)前繳回，逾期不受理。</u> 4. 本校學生轉系辦法，學生轉系以一次為限， <u>經核准後不得放棄或再次申請轉系。</u> 5. 轉系辦理相關事宜，請詳閱本校學則學生轉系辦法及轉系辦理注意事項。			

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本人同意敝子弟_____因_____因素，

申請轉系至○ 台北校本部○ 高雄校區/○ 日間部○ 進修部_____學系。

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簽名或蓋章：

聯絡電話：(手機)

立同意書日期：106 年 3 月 日

二、審核結果

承 辦 人		註冊單位主管		擬轉入系主任簽核 (請簽核同意轉入否)	教務長/副教務長
台北校本部 (日間部)		台北校本部 (日間部)	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	
台北校本部 (進修部)		台北校本部 (進修部)			
高雄校區 (日間部)		高雄校區 (日間部)			
高雄校區 (進修部)		高雄校區 (進修部)			